

從「塵尾」到「拂塵」

——佛教對中國物質文化影響之管窺

釋慧法

中文摘要：塵尾作為魏晉名士的風雅之物屢見於這一時期的文詞、造像、繪畫之中，乃至玄風道骨一路下延後代而為道教之拂塵，然殊不知此物乃魏晉六朝，尤其南朝四代風行一時的活動——講經說法時出家僧眾所執之物，下至於今，寺院方丈晉山升座、上堂說法、傳授大戒，塵尾與錫杖、如意、鉢為四種重要表法之物。溯源而上，塵尾在佛制時代，即公元前五世紀的古印度便已有之，用以拂蠅的日常用品，耆那教天衣派以及印度教也有將拂塵作為法器的情況，孔雀王朝時期眾多的造像中也有出現為數不少執持拂塵的形象。後大道東來，vyajana 亦隨之而來華，除了日用之外，成為講經儀軌之一，即「講師舉塵尾，聞問者語。舉問了，便傾塵尾，即還舉之，謝問便答。」魏晉清談講經奉行，尤其南朝，文化僧深入清談士大夫圈層，乃至統治最上階級，因而塵尾又隨之流入宮廷與當時社會文化潮流引領者的文人士大夫中，之後再回流到民間，乃至儒道教。

關鍵字：塵尾 講經儀式 佛教 物質性

前言

本文名為從塵尾到拂塵，其實在為文之初也經歷了從講經儀式到講者執持器物即「塵尾」的一個轉變與聚焦過程。甚至猶記得最初第一眼見到「塵尾」zhǔ wěi 二字時，由於對「馬尾拂」的既有印象，以及「拂塵」一詞的意向便想當然爾地視為是「塵尾」chén wěi，再細看之下才看清一個「鹿」下是「主」，一個「鹿」為「土」。之後就此形狀物品在周圍進行了非嚴格意義上的調查，95%的人將拂塵聯繫到道士所持，僅有 1 人想到上堂說法時和尚的莊嚴具，也有一些人想到宮宮廷內侍所用物。諸位列官、大德學者若第一眼也看做「塵尾」，或一見拂塵而想到道長，那麼這篇小文或許能做一茶餘飯後的消遣。

塵尾作為魏晉名士的風雅之物屢見於這一時期的文詞、造像、繪畫之中，乃至玄風道骨一路下延後代而為道教之拂塵，然殊不知此物乃魏晉六朝，尤其南朝四代風行一時的活動——講經說法時出家僧眾所執之物，下至於今，寺院方丈晉山升座、上堂說法、傳授大戒，塵尾與錫杖、如意、鉢為四種重要表法之物。溯源而上，塵尾在佛制時代，即公元前五世紀的古印度便已有之，用以拂蠅的日常用品，耆那教天衣派以及印度教也有將拂塵作為法器的情況，孔雀王朝時期眾多的造像中也有出現為數不少執持拂塵的形象。後大道東來 vyajana¹ 亦隨之而來華，除了日用之外，成為講經儀軌之一，即「講師舉塵尾，聞問者語。舉問了，便傾塵尾，即還舉之，謝問便答。」² 魏晉清談講經奉行，尤其南朝，文化僧深入清談士大夫圈層，乃至統治最上階級，因而塵尾又隨之流入宮廷與當時社會文化潮流引領者的文人士大夫中，之後再回流到民間，乃至儒道教。

¹ M. Monier Williams,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Oxford, The Clarendon Press, 1899. 其中有「扇子」、「拂塵」二意。

² (日)釋圓仁著，白化文、李鼎霞、許德楠校註《入唐求法巡禮行記校注》石家莊：花山文藝出版社 2007 年。

一、本土文獻中的「麀」

在本土文獻中「麀」之為獸出現較早，不僅元後一世紀的正史《漢書》，以及最早的字書《說文》有載，就是元前的文獻中也不乏此獸。如周朝歷史文獻彙編類的《逸周書·世俘解》：

「武王狩，禽虎二十有二，貓二，麀五千二百三十五，犀十有二，麁七百二十有一，熊百五十有一，羆百一十有八，豕三百五十有二，貉十有八，麀十有六，麀五十，麀三十，鹿三千五百有八。武王遂徵四方，凡憇國九十有九國，馘曆億有十萬七千七百七十有九俘，人三億萬有二百三十，凡服國六百五十有二。」³

以地理山川神話傳說而著名的《山海經》中山經篇有：

「又東北三百五十里，曰綸山，其木多梓楠，多桃枝，多粗栗橘櫛，其獸多閭、麀、麀、麀。」⁴ P489

「又東北一百四十里，曰崦嵫山，江水出焉，東流注大江。其陽多黃金，其陰多麀麀，其木多檀柘，其草多薤韭，多藥、空奪。」⁴ P504

早期的童蒙識字書《急就篇》：

「豹狐距虛豺犀兕。狸兔飛鼯狼麀麀。麀麀麀麀皮給履。」⁵

乃至司馬遷《史記·司馬相如列傳》：

「日出東沼，入於西陂。其南則隆冬生長，踴水躍波；獸則庸獾麁麁，沈牛麀麀，赤首園題，窮奇象犀。其北則盛夏含凍裂地，涉冰揭河；獸則麒麟角端，駒駘橐駝，蛩蛩驛驛，駃騠驢騾。」⁶

《漢書·地理志》：

³ 《逸周書》選自《四庫叢刊史部》汲冢周書

⁴ 郭郭《山海經注證》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

⁵ 《急就篇》選自《古逸叢書》之二十二急就篇

⁶ （漢）司馬遷撰，《史記卷117》司馬相如列傳五十七，影印北宋景祐監本

「自合浦徐聞南入海，得大州，東西南北方千里，武帝元封元年略以為儋耳、珠崖郡。民皆服布如單被，穿中央為貫頭。男子耕農，種禾稻紵麻，女子桑蠶織績。亡馬與虎，民有五畜，山多麀嗷。」

7

《說文解字》：

「麀：麀屬，從鹿，主聲，之庚切。」⁸

以上各個本土文獻中均有出現「麀」之一字，其中的「麀」幾乎指的都是同一種麀屬，偶蹄類動物，形似鹿而比鹿大，頭有一角，尾甚大。但以上諸書僅只是提到「麀」這種獸，雖然《逸周書》甚至有記載周武王狩獵到 16 頭麀，但是在先秦及秦漢文獻中皆遍尋不見關於食用、使用麀獸的相關文字記載，亦即不見其所出的動物性製品，比如「麀尾」。由上我們說麀之為獸雖於本土文獻著陸甚早，而「麀尾」連用卻不見於魏晉六朝之前的本土文獻，「拂麀」一詞亦然。

今見「麀尾」意象的本土文獻最早可追溯為東漢時人秦嘉的《與婦書》：「今奉鬣牛尾拂一腋，可拂麀垢。」⁹ 其中所指之物已經與麀尾等同功效，只是以鬣牛尾代替麀尾。然而，所謂「東漢秦嘉《與婦書》」已佚，今所見這句話僅可從初唐四大家之一的虞世南所集之《北堂書鈔》中看到，用今天的話說最多只能算間接引文。那麼便有如下問題，一者、是否確有此書，書中是否確有此文是一問題；二者、縱然確有此書，虞世南照本鈔之，此書又是否確為東漢遺作亦是一個問題。僅保守以今尤可見的虞秘書世南於省後堂所集之《北堂書鈔》的時間來看又略晚，遠不及魏晉六朝。

再看魏晉六朝的文獻，但凡相關涉及「麀尾」都會引用到《晉書·王戎列傳》記載王戎從弟王衍清談時常拿一柄和他膚色相同的玉柄麀尾：

⁷（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漢書》卷二十八·地理志下，北京：中華書局 1999 年，第 1330 頁。

⁸（漢）許慎撰《說文解字》北京：中華書局 1963 年，第 203 頁。

⁹（唐）虞世南編《北堂書鈔》

「常自比子貢，兼聲名籍甚，傾動當世。妙善玄言，唯談老莊之事。每捉玉柄麈尾，與手同色。義理有所不安，隨即改更，世號口中雌黃。」

又有王導《麈尾銘》：「勿謂質卑，御於君子。拂穢清暑，虛心以俟。」¹⁰也就是說麈尾本來是尋常日用卑下之物，可是被文人君子（當指講經中法師舉之而為儀軌之一，之後影響到清談中的士大夫）御之於手之後，便具有了不同尋常的意味，所謂平時一樣窗前月，才有梅花便不同。這也體現了日用器物中，通過特定儀式化的操作，而使得該物品具有宗教超越性、神聖性的內涵，從而使其具有表法作用，令人望而生畏。同時道出麈尾的作用：一者，驅趕蚊蠅，拂去灰塵（即「拂穢」）；二者，清涼消暑（「清暑」之謂）魏晉六朝之後，唐宋明清詩文之中亦多見「揮麈」之詞，茲不贅述。

在談到麈尾時，這兩條文獻不乏人注意，前輩學人也引用作為相關研究。但是在引用這兩條文獻時，卻並未有人注意到這兩條文獻的主人，即王戎、王衍、王導的背景，更忽略了三人所代表的琅琊王氏與佛教的密切關係。

談到魏晉六朝佛教，大家對慧遠大師的《沙門不敬王者論》都不陌生，然而殊不知慧遠大師此論只是 4~5 世紀世俗階層與僧人衝突的一個代表，而且是第二波的高潮。而它的前奏則是公元 340 年，以庾亮為首的庾氏家族在取代王導為首王氏家族後，反對王氏推崇的佛教勢力而制定的反僧權政策（雖未能實行）。同時，在此之下王氏舊黨與其支持者何充則反對庾氏，支持和鼓勵僧人，並與庾氏先後進行了三詔、三奏的往返答復，後匯總為《集沙門不應拜俗等事》一卷。由是才有 402-404 年桓玄與慧遠大師之間進行的就沙門應不應拜俗等事的第二次僧俗論爭。

由此便可看出這兩條最早期外典中關於「麈尾」之文字記載的主角都是王氏家族，而以王導為首的琅琊王氏（家族網路圖如下）所輔佐的東晉元、明二帝皆篤信佛教，王導之弟王敦則與當時的高僧竺道潛有非常密切的聯繫，也就是說這

¹⁰（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卷四十三·王戎列傳，北京：中華書局 1999 年，第 814 頁。

不過上述各印度本土的線索並非本文討論重點，亦由於筆者考察能力與範圍有限，故而我們這裡僅探討佛教文獻中的塵尾與拂塵。佛教文獻中關於二物在被認為最早期佛典的律部文獻與阿含經中都有提及，根本律、摩訶律、四分、五百問事經等都有描述佛陀時代圍繞塵尾、拂塵而制定的戒律，關於其形製、材料等，阿含阿摩晝經中有手執寶拂¹¹的記載，由此已將物品追溯到公元前五世紀。

在古印度，由於天氣炎熱，小蚊蟲多，人們多用拂子將蚊蟲從身邊驅趕開。拂塵又單稱拂、或稱作拂子。即在柄上扎束獸毛、棉、麻等而成的用具，從最初佛製不許比丘使用此物，到為人譏嫌允許使用；後又出於佛教護生以及材質價格的考量，更進一步開許詳訂了可以允許用來做塵尾的五種物品，這是僧團中在佛制時代便有規定的使用塵尾（拂子）的由來。

《毗奈耶雜事》中說：

「緣在廣嚴城獼猴池側高閣堂中。時諸苾芻為蚊蟲所食，身體患蟬，爬搔不息。俗人見時，問言：『聖者！何故如是？』」

以事具答。

彼言：『聖者！何故不持拂蚊子物？』

答言：『世尊不許，廣如前說。』

乃至以緣白佛。

佛言：『我今聽諸苾芻畜拂蚊子物。』

是時六眾聞佛許已，便以眾寶作柄，用犍牛尾而為其拂，俗人既見廣說如前。

乃至佛言：『有其五種祛蚊子物：一者撚羊毛作；二、用麻作；三、用細裂氈布；四、用故破物；五、用樹枝梢。若用寶物，得惡作罪。』¹²

¹¹ 《長阿含經》卷 13：「彼諸大仙頗駕乘寶車，持鐵導引，白蓋自覆，手執寶拂，著雜色寶屣，又著全白氈。」CBETA 2019.Q4, T01, no. 1, p. 87a26-28

¹² 《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雜事》卷六：CBETA 2019.Q4, T24, no. 1451, p. 229b7-16

這段的意思是說由於比丘坐禪時被蚊蟲叮咬，搔癢不止，因此世尊才准許比丘持拂子驅蚊蟲。然而在得到佛陀允許之後，眾中有人便以眾寶作柄，以珍貴的犛牛尾作拂而引起俗人的譏嫌說。因此佛陀再次就製作拂子的材質進行了規定，只有五種物，即羊毛、麻、細裂布、已破舊之物、樹枝樹梢可以用來作拂，而不許用珍貴的犛牛尾及其他寶物，因為當時白犛牛尾所制拂子，系最貴重，與白馬尾拂同稱為白拂。相傳當時佛陀升忉利天為母說法歸來時，梵天即執白拂侍於佛側。

《佛說目連問戒律中五百輕重事》問法事品第三：

「問：『高座說法，前人著俗服，可與說法不？』」

答：『聽說法者二俱犯眾多，過三諫不改犯突吉羅，復經三諫犯決斷，復過三諫犯棄。若使不諫，經三說，戒轉增。』

問：『為說法者如法，餘聽法者不如法，得說法不？』

答：『同上。』

……

問：『僧中說法，高座上得憑機捉塵尾不？』

答：『不病憑機捉塵尾犯墮，非尾翅者皆得。』¹³

如上已說本土文獻早見塵獸，而不見塵尾；縱使「拂塵」一詞，最早提到的本土文獻為《世說新語》：「庾公權重，足傾王公。庾在石頭，王在冶城坐。大風揚塵，王以扇拂塵曰：『元規塵污人！』」¹⁴ 此處的拂塵尚且是一個動賓短語，即拂去塵土，而並非用以指代一物品的名詞，且須注意所謂庾公、王公亦是如上所分析過的與佛教有密切關係之人。稍晚於此，唐朝的《藝文類聚》首次出現名

¹³ 《佛說目連問戒律中五百輕重事》問法事品第三：CBETA 2019.Q3, T24, no. 1483a, pp. 973c17-974a15

¹⁴ 《世說新語》輕詆篇第二十六有「元規塵污人」下一標題為「長柄拂塵趕牛車」，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第 312 頁。

詞性的「拂塵」：「拂塵衿於玄風，散近滯於老莊，攬逍遙之宏維，總齊物之大綱。」¹⁵

由此我們基本可以合理性推斷出不論塵尾、還是拂塵，都是本土文獻晚出，即在佛教文獻之後，是佛教傳入中國以後漸次出現的事情。但是這裡有被學者討論過並未得出結論，有的說塵尾是扇形的，有的沿襲一般印象認為是馬尾狀，由此也令筆者格外好奇的一點就是塵尾究竟所指何物，其形製為何？

三、塵尾之物為何？為扇？為拂？

上述我們基本釐清了塵尾從印度隨著佛教僧侶傳來中國，首先在六朝皇室與士大夫等上層階級中流傳，之後下行回流到民間普羅大眾，再後來又被儒道教借鑒。經歷了一個從印度日常用品，到佛教中具有特殊儀式化出世神聖性的表法意象，再到民間日用，旁及其他宗教及宮廷儀仗（或許是儒道家在借用佛教講經儀式時，將執持塵尾一併轉借¹⁶）這樣一個過程。但是在其中仍有一直受到爭議的問題，就是在圖像、文字中關於塵尾一形象都出現了兩種，其一是所謂「上圓下平」的扇形；其二是今時所常見的拂塵狀。

在印度的造像中，如前所言，塵尾既然源於印度，而孔雀王朝的人物代表性造像藥叉女形象中是拂塵的樣子，而且該造像取名為「持拂藥叉女」。但是我們同時也注意到，或許由於印度製作材料而使得形狀蓬鬆，呈現「扇」型，若果以許理和所言近程傳播與遠程傳播理論，又以中國早期佛教以遠程傳播而言，單純

¹⁵ 《藝文類聚》選自《藝文類聚》卷三歲時上

¹⁶ 關於儒道教與佛教講經儀式詳見侯衝《中國佛教儀式研究》，聖凱法師《中國漢傳佛教禮儀》，荒見泰史《敦煌變文寫本的研究》，以及焦桂美《南北朝經學史》、呂鵬志《唐前道教儀式史綱》，通過敦煌卷子等原始文獻可以看出儒道教講經儀式在佛教之後，大量引用佛教講經，尤其在牟潤孫先生《論儒釋兩家之講經與義疏》、向達先生《敦煌俗講考》、孫楷第先生《唐代俗講規範與其本之體裁》等相關論文中有詳細言及「執塵尾之習至南朝影響到儒家講經」，茲不贅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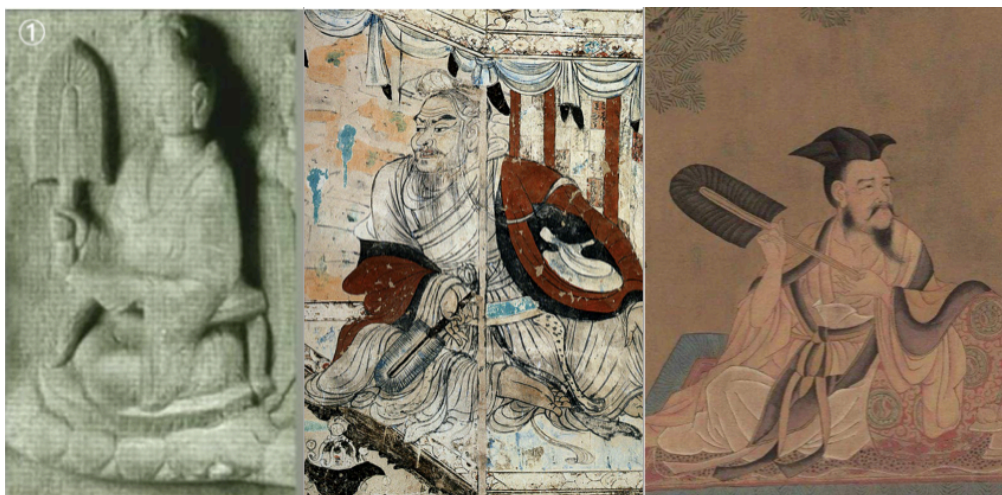
藉由圖像（如下兩幅圖片），這樣的形態很容易被誤以為上圓下平的扇形，至少和後期馬尾狀、細長型的拂塵有一定距離。

於是在最早期的魏晉六朝中國造像，如南北朝首先中國化了的佛教畫「維摩



變」，
維
摩
詰
手
中
所

執的塵尾即是扇形，乃至影響到本土在對清談名士阮籍的繪畫中也是手執塵尾。如下圖，左圖為雲岡石窟維摩詰持塵尾像；中圖為敦煌 103 窟東壁維摩經變圖中的維摩詰像；右圖為竹林七賢圖殘卷中的阮籍形象。圖中所見維摩詰居士持拿的塵尾確為所謂「員上天形，平下地勢」¹⁷、「豪際起風流」¹⁸的類似扇形。



¹⁷ 南朝陳·徐陵《塵尾銘》，選自《藝文類聚》卷六十九服飾部上

¹⁸ 梁宣帝《詠塵尾》，選自《藝文類聚》卷六十九服飾部上

另有傅芸子先生的《正倉院考古記》一書，書中記載了傅先生親見並經過考察的日本正倉院文物，書中在南倉西棚所陳宗教品物中記載有四柄塵尾，作者指出「此即魏晉人清談所揮之塵，其形如羽扇，柄之左右傅以塵尾之毫，絕不似今之馬尾拂塵。」¹⁹與上述維摩經變圖中維摩詰所持塵尾形象類似。



上圖（左）即為藏於日本正倉院的柿柄塵尾，另有一實物（上圖中）則是收藏於東京國立博物館（原為聖德太子發願建造的奈良法隆寺保管），據聞是明治初年法隆寺獻給皇室的寶物。此物「漆柄吳竹形，端銀繼，並櫃一合，表塗漆，里塗丹」，特意注明是「上宮聖德法皇御持物」，聖德法皇指的就是聖德太子，此物當是聖德太子御用之物。據史書記載，7世紀初，聖德太子曾執塵講經，此尊法隆寺所藏聖德太子持塵尾講經的造像所依便是當時場景。細看可以發現造像中聖德太子手中所執的塵尾更類似上述討論過的印度繪畫中的白鬚塵尾（上圖右），尾端膨鬆呈現類似扇形的樣態。

除了這些實物、造像之外，我們再爬梳回文獻來探尋「塵尾」一詞，所指何物。既然以上我們推論出「塵尾」是印度傳來，那麼首先就佛教文獻來看，由印度原典翻譯而為漢譯佛典，其中經歷了語言的轉換，從源頭語到目的語常常出現一個梵文詞對應多個不同的漢語詞，或多個不同的梵文詞被譯為同一個漢語詞，或雖然譯為同一個漢語詞而這個漢語詞本身含有多個不同的語義等不一而足的情況。

¹⁹ 傅芸子先生的《正倉院考古記 白川集》沈陽：遼寧教育出版社，2000年，第64頁。

平川彰主編《佛教漢梵大辭典》、荻原雲來主編的《梵和大辭典》以及 M. Monier Williams 的 Sanskrit English Dictionary 三部工具書來看，對應於拂、扇的中文主要是兩個梵文的關鍵詞：*cāmara*、*vyajana*，另外的詞則是由這兩個主要詞組合而成，如 *cāmara-vyajana*、*vāla-vyajana*²⁰。

其中 *cāmara* 指的主要是「拂洲」，A chowrie or bushy tail of the Chamara (Bos Grunniens) used as a flyflap or fan, and reckoned as one of the insignia of royalty (and sometimes used as a sort of streamer on the heads of horses)。

vyajana 和由 *vyajana* 派生的 *cāmara-vyajana* 和 *vāla-vyajana* (a chowrie made from the tail of the Yak or Bos Grunniens)，其實嚴格意義上說在 *cāmara*、*vāla* 和 *vyajana* 三個詞中，關鍵詞只有一個，即由字根 *vij*「搖、動搖」而來的 *vyajana*，這個詞 M. Monier Williams 解釋為「a palm leaf or other article used for fanning, fan, whisk.」意思很清楚，也就是說 *vyajana* 具有由字根「搖」之意而發展來的「扇、拂」兩個意思，製作扇、拂的材料也沒有限定，a palm leaf 或者其他材料 (other article) 都可以用來做 fan、whisk 或者 chowrie，為了限定則在 *vyajana* 前加上特定的 *cāmara* 或 *vāla* 來特別表示這個「扇」或「拂」是用髦牛尾或是其他動物毛製作成的尾拂，同時 *cāmara* 單獨使用也具有同樣的意思。

另外平川彰「扇」字之下有「扇拂法」一詞：*vāla-vyajana-pratisaṃyukta* 亦即解釋扇、拂的法度，或稱撻/撻度，這一點我們在律部文獻中也得到印證。²¹

我們看到在《摩訶僧祇律》中分別緊挨著前後並列敘述了「扇法」和「拂法」兩則相關律令：

「**扇法者**，世人節會日男女遊觀，六群比丘持雲母莊拔扇、有持草扇者，為世人所嫌：『雲何沙門釋子如王子大臣，持雲母莊拔扇？』見有持草扇者，復言：『雲何沙門釋子如下賤人持草扇行？』」

²⁰ 此處凡 **斜體加粗** 的字形為梵文，其餘為英文。

²¹ 以上詳見 M. Monier Williams,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Oxford, The Clarendon Press, 1899. p.393a, p.1029b；平川彰編《佛教漢梵大辭典》，靈友會，1997年 P589b, P585b；朱慶之，梅維恒編《荻原雲來<漢譯對照梵和大辭典>漢譯詞索引》2004年 P240b, P1195b-1196a, P1287a

此壞敗人，何道之有？」諸比丘以是因緣往白世尊，乃至佛言：『從今已後不聽持扇。』

復次佛住毘捨離，諸比丘在禪坊中患蚊子，以衣扇作聲。佛知而故問：「比丘作何等，如象振耳作聲？」比丘答言：「世尊制戒不得捉扇，諸比丘患蚊，以衣拂故作聲。」

佛言：「從今已後聽捉竹扇、葦扇、樹葉扇，除雲母扇及種種畫色扇。」若僧扇作種種色無罪，若私扇壞色，若有持種種香塗扇來施者，聽洗已受用。是名扇法。

拂法者，佛住王捨城，世人節會日男女遊觀，時六群比丘持白髦牛尾拂以金銀作柄、有持馬尾拂者，為世人所嫌，乃至佛言：「從今已後不聽捉拂。」

復次佛住毘捨離，諸比丘禪坊中患蚊故，以樹葉拂蚊作聲。佛知而故問：「比丘此何等聲？」答言：「世尊制戒不聽捉拂，是故諸比丘以樹葉拂蚊作聲。」

佛言：「從今已後聽捉拂。拂者，線拂、裂氎拂、芒草拂、樹皮拂，是中除白髦牛尾、白馬尾、金銀柄，餘一切聽捉。若有白者當染壞色已，聽用。捉拂時不得如姪女捉拂作姿作相，是名拂法。」

22

在《四分律刪補行事鈔》卷三「鉢器制聽篇十九」中制定了關於比丘聽許使用制定的物品中有文如下（借用引《五百問事經》而與原文不同）：

《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卷3：

「《十誦》：『犛牛尾拂用拂佛塔故受』。《僧祇》：『自今已去，聽捉線拂、裂氎、樹皮等，除犛牛尾、馬尾、金銀柄一切聽捉。若白色，染壞用。不得如淫女捉作姿作相。是名拂法。』《五百問》云：『若僧中說法，高座上不病，不得憑几捉塵尾，犯墮。非毛者得。』《四分》得尾拂開畜，不得畜織毛毯（多殺細蟲不得畜之）。」²³

²² 《摩訶僧祇律》卷三十二：CBETA 2019.Q3, T22, no. 1425, p. 488a13-b8

²³ 《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卷三：CBETA 2019.Q4, T40, no. 1804, p. 126b3-9


由《行事鈔》此處，已經將拂塵與塵尾視為一物，甚至其實《摩訶律》中扇法與佛法本就有高度的相似性，幾乎可以視為平行段落，只是稍換一詞（而兩次在梵文中又可用一個梵字 *vyajana* 表示），又似乎植物性樹葉花葉視之為「扇」，而動物性毛制則稱之為「拂」，如上梵詞 *vyajana*（a palm leaf or other article used for fanning）和 *vāla-vyajana* 之別而已，其他處二者幾乎並無差別，二者不僅出現於相同的場合，出於同樣的目的，也具有同等的功能，即驅除蚊蠅。或許正是由於一個梵文字對應兩個漢譯詞而造成了塵尾或者拂塵在形製上的混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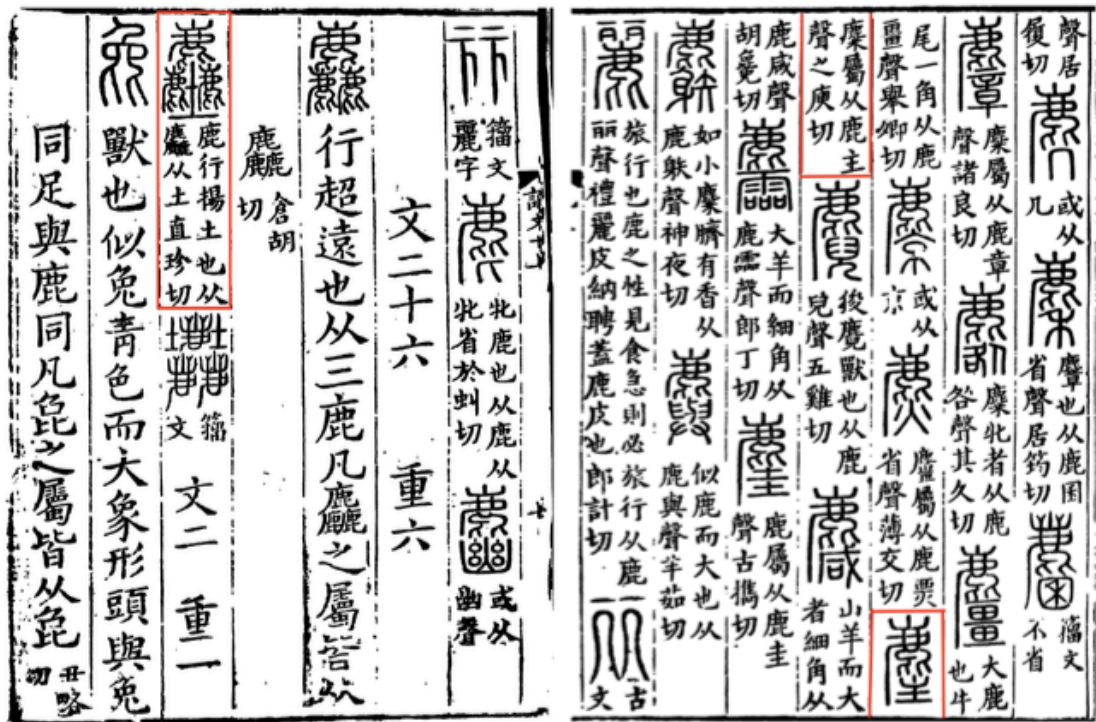
在釐清了源頭語之外，我們再來看目的語，即漢字，也發現從字形來看，「塵尾」之「塵」與「拂塵」之「塵」具有高度字形相似性，或許這些都造成塵尾與拂塵混同，扇形與拂子不明的情況。

雖然如上傅芸子和白化文先生考察後認為：「扇形」塵尾是魏晉清談家常執的一種道具，直到唐代還在士大夫間流行，但是宋朝以後逐漸消失。現代人更是沒有見過塵尾實物，於是見到唐以前魏晉六朝扇子狀的塵尾形象而不識，以為是扇；而看到塵尾一詞則又往往認為是與馬尾拂塵一類的東西。甚至二者認為這是由於文物界與文獻界的割裂而造成的²⁴，雖然對於這一問題筆者亦深以為然，如萬金川教授所言在學科分化日益細密的今天，其實也造成了學術視野的窄化，不過同樣，如果我們意識到這個問題，在論證時結合圖像與文字或許可以盡可能規避此點弊病，也正是從文物（實物或造像）以及文獻記載兩方面考證後，但我們認為二者實為一物。

當然儘管白先生發文進行了考證，而其校註出版的日僧圓仁之《入唐求法巡禮行校注》一書，在圓仁親見並記載了唐代赤山院講經儀式中「講師把塵尾」、「講師舉塵尾」、「便傾塵尾」仍然出現塵、塵混用的現象，先說講師把「塵 chén 尾」，後兩處又用為「塵 zhǔ 尾」，此點大約由於兩字之形近而訛。

²⁴ 萬金川《佛教學與宗教學》，《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2010年

另一個將「塵」誤為「塵」也緣於不辯其形，不識其聲，不知其義。塵、塵雖形近，然其造字法卻並不相同。「塵」《說文》：「從鹿，主聲」，是個形聲字，以「主」來表其發音；而「塵」《說文》本作  意指鹿行揚土，也就是說指的是鹿群奔跑而揚起塵土，是個三隻「鹿」在「土」之上的會意字（如下圖《說文》），後多簡寫為「塵」。然而由於在這樣上下結構，上面部件又是筆畫繁複的「鹿」字，其下是「音主」，還是「從土」被壓縮在狹小空間內，常常不容易看得那麼分明而被弄混。如與南宋陸遊、尤袤都有接觸的文人王明清，撰有記錄兩宋之際史實掌故的《揮塵錄》，但是不少學者的論文甚至上海書店出版社出版的《歷代筆記叢刊》在提及或收錄該書時卻寫為「揮尘录」，「尘」為「塵」之簡體，顯然就是在辨識的時候將不常用的「塵」形近而訛地識讀為「塵」，進而又簡體化為「尘」。



當然「塵」、「塵」混淆也並非今時之人首創，慧琳、可洪的音義書便已指出。慧琳《一切經音義》卷 84 就《論衡》第四卷所出「塵尾」一詞指出：

「朱庚反，郭注《山海經》云：『麈，似鹿而大』；《聲類》云：『尾可以為帚』；《說文》：『從鹿，主聲』。《論》文從土，作『塵』，誤也。」²⁵

也就是說慧琳知道應該是用「麈尾」，而看到的《論衡》中用的卻是從土的「塵尾」，故而列出此條目，標示其錯誤。

可洪《新集藏經音義隨函錄》卷 27 在《高僧傳》第八卷中出有詞條「麈尾」，注釋為：「上音主，正作『塵』。」²⁶可見可洪當時看到的藏經本子也是將「麈」錯寫為「塵」，可洪原樣照錄，但指出其誤，同時說明正作字應該是「麈」，此即可洪序言所指出的形近而訛。

之後在現在諸多漢語詞典中都解釋為用麈的尾毛做成的拂塵，可用來驅趕蚊蠅。如 1979 年出版的《辭海》下冊 4728 頁「麈尾」條的解說是：

「拂塵，魏晉人清談時常執的一種拂子，用麈的尾毛製成。」²⁷

雖然經過如上追溯與討論，我們認為麈尾、拂塵為一物，但塵、麈二字的不同卻在今日之此書中尚不能很好的識別，出現混用現象，也造成了問題的進一步混淆。

結語

通過以上分析，我們可以做如下合理性推測：麈尾或拂塵同源、同功、同用。在公元前五世紀的古印度便已有之，是用以拂蠅的日常物品，最初佛制不許僧團使用，之後因為人譏嫌而開許聽用，但是同樣為避免譏嫌規定不可用稀有、貴重物品（如白鬣牛尾或珠寶等）為之，只可以用捻羊毛、麻、細裂布、破物、樹枝梢等易取得的尋常物製成，能夠達到祛除蚊蠅的效果即可。

²⁵ 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八十四：CBETA 2019.Q3, T54, no. 2128, p. 854a11

²⁶ 可洪《新集藏經音義隨函錄》卷二十七：CBETA 2019.Q3, K35, no. 1257, p. 573b2-3

²⁷ 辭海編輯委員會，《辭海》（下冊）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 1979 年，第 4728 頁

之後隨著佛教東來而傳入我國，最初除了日用之外，亦為講經儀軌之一，即講師舉塵尾來聽問者之語，舉問完便傾塵尾，即還，舉之謝問便答。又隨著魏晉六朝風行一時的活動講經說法而廣為清談圈、士大夫階層熱衷，一躍而為炙手可熱的「時尚單品」，又隨著上層的吹捧與儀式化內容的加注賦予了塵尾（拂塵）超世俗、神聖化的精神內涵，乃至今日僧院禪林不論住持晉山升座、和尚上堂說法、還是傳授戒會，塵尾（拂塵）皆與錫杖、如意、鉢成為重要的表法之莊嚴具。

之後由上流士大夫階層一方面回流至民間，再次進入百姓日用之中；另一方面，隨著儒道教對佛教講經儀軌的借鑑，塵尾從最初的遍及清談圈，到之後沿著玄風道骨一路下延後代而為道教日常持拿之拂塵法器，幾乎是道門中人既有形象的標準配置，以至今日提及拂塵竟不知源自印度，傳自釋門。今此小文全做正本清源之初嘗試，亦可由此管窺佛教對中國物質文化影響之一斑。

參考文獻

（一）佛教文獻

1. 《長阿含經》大正藏 1 冊，第 1 號經。
2. 《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雜事》大正藏 24 冊，第 1451 號經。
3. 《佛說目連問戒律中五百輕重事》大正藏 24 冊，第 1483 號經。
4. 《摩訶僧祇律》大正藏 22 冊，第 1425 號經。
5. 《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大正藏 40 冊，第 1804 號經。
6. 慧琳《一切經音義》大正藏 22 第 54 冊，第 2128 號經。
7. 可洪《新集藏經音義隨函錄》麗藏第 35 冊，第 1257 號經。
8. 釋圓仁(日)著，白化文、李鼎霞、許德楠校註《入唐求法巡禮行記校注》石家莊：花山文藝出版社 2007 年。

（二）外典古籍

9. 《逸周書》選自《四部叢刊史部》本《汲冢周書》
10. 郭郛《山海經注證》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 年
11. 《急就篇》選自《古逸叢書》之二十二
12. （漢）司馬遷《史記》影印北宋景祐監本

13. (漢)班固(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 1999 年。
14. (唐)虞世南《北堂書鈔》，選自《四庫全書》本
15. (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北京：中華書局 1999 年。
16. (南朝宋)劉義慶《世說新語》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17. (唐)歐陽詢《藝文類聚》

(三) 字書詞典

18. 許慎(漢)撰《說文解字》《說文解字》北京：中華書局 1963 年。
19. 辭海編輯委員會，《辭海》，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79 年。
20. M. Monier Williams,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Oxford, The Clarendon Press, 1899.
21. 平川彰編《佛教漢梵大辭典》東京：靈友會，1997 年。
22. 荻原雲來《漢譯對照梵和大辭典》東京：漢譯對照梵和大辭典編纂刊行會 1944 年。
23. 朱慶之、梅維恒編《荻原雲來〈漢譯對照梵和大辭典〉漢譯詞索引》成都：巴蜀書社，2004 年。

(四) 專著

24. 柯家豪《佛教對中國物質文化的影響》上海：中西書局，2015 年。
25. 敦煌文物研究所整理《敦煌莫高窟內容總錄》北京：文物出版社，1982 年。
26. 傅芸子《正倉院考古記 白川集》沈陽：遼寧教育出版社，2000 年。
27. 范子焯《中古文人生活研究》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2001 年。
28. 侯衝《中國佛教儀式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 年。
29. 聖凱法師《中國漢傳佛教禮儀》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1 年。
30. 荒見泰史(日)《敦煌變文寫本的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10 年。
31. 焦桂美《南北朝經學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
32. 呂鵬志《唐前道教儀式史綱》北京：中華書局，2008 年。

(五) 論文

33. 蓋翠傑《風俗視域下魏晉南北朝詩賦研究》，山東大學博士論文，2017 年。
34. 刘涛《图像中的魏晋风度》，浙江大學博士論文，2016 年。
35. 牟潤孫先生《論儒釋兩家之講經與義疏》，收於台灣商務印書館 1987 年版《史注齋叢稿》第 239-302 頁。

36. 向達先生《敦煌俗講考》，收於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 年版《敦煌變文論文錄》上冊，第 41-70 頁。
37. 孫楷第先生《唐代俗講規範與其本之體裁》，收於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 年版《敦煌變文論文錄》上冊，第 71-128 頁。
38. 白化文《塵尾與魏晉名士清談》，《文史知識》1982 年。
39. 郭黎安《六朝風俗談》，《東南文化》，1997 年。
40. 王珏《塵尾辨惑：塵尾是羽扇還是拂塵》，《徐州師大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0 年。
41. 范子焯《說塵尾——六朝的名流雅器》，《中國文化》2001 年。
42. 萬金川《佛教學與宗教學》，《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2010 年。
43. 宗舜《略談“秉拂”與“秉拂牌”》，《禪雜誌》2012 年。
44. 梁曉敏《文獻與圖像中塵尾的功能和形貌》，《山東藝術學院學報》2016 年。